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激励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4年1月30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	2,361,927,139	48.25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15,937,872	4.41
3	明德控股—华泰联合证券—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	200,000,000	4.09
4	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	189,716,864	3.88
5	宁波顺达丰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0,914,904	2.06

6	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0,000,000	2.04
7	林哲莹	40,021,600	0.82
8	刘冀鲁	35,793,780	0.73
9	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—重阳战略才智基金	29,813,442	0.61
10	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—重阳战略聚智基金	28,029,837	0.57

注 1：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,661,927,13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4.38%；其中直接持股 2,361,927,139 股，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,000,000 股，通过因发行可交换债券而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“明德控股—华泰联合证券—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持股 200,000,000 股。

注 2：公司回购专户未纳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列示。

二、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（%）
1	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	2,361,927,139	48.52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15,937,872	4.44
3	明德控股—华泰联合证券—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	200,000,000	4.11
4	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	189,716,864	3.90
5	宁波顺达丰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0,914,904	2.07
6	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0,000,000	2.05
7	林哲莹	40,021,600	0.82
8	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—重阳战略才智基金	29,813,442	0.61
9	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—重阳战略聚智基金	28,029,837	0.58
10	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自有资金	24,990,820	0.51

注 3：公司回购专户未纳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列示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一日